

证券代码：000757

证券简称：浩物股份

公告编号：2024-29 号

四川浩物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对下属公司部分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浩物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内江市鹏翔投资有限公司下属公司天津融诚汽车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融诚汽贸”）申请的 5,000 万元融资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为优化统筹公司资源，控制担保风险，提高担保额度的使用效率，及时清理未使用的担保额度，公司决定终止为融诚汽贸提供的尚未使用的 4,000 万元担保额度。具体情况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1、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10 日、2023 年 8 月 28 日分别召开九届九次董事会会议、二〇二三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下属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为满足融诚汽贸业务发展需要及融资渠道储备，公司为融诚汽贸申请的 5,000 万元融资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为自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11 日、2023 年 8 月 29 日披露的《九届九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30 号）、《关于为下属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32 号）、《二〇二三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39 号）。

2、2023 年 10 月 16 日，融诚汽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津南支行（以下简称“中国银行天津津南支行”）签署了《授信额度协议》，中国银行天津津南支行为融诚汽贸提供 1,000 万元的授信额度；2023 年 10

月 18 日，公司与中国银行天津津南支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公司为融诚汽贸上述融资事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额度为 1,000 万元人民币，担保期限为自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19 日披露的《关于为下属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43 号）。

二、终止担保额度的情况

为了优化统筹公司资源，控制担保风险，提高担保额度的使用效率，及时清理未使用的担保额度，公司决定终止为融诚汽贸提供的尚未使用的 4,000 万元担保额度。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终止为融诚汽贸提供的尚未使用的 4,000 万元担保额度，不会对公司及融诚汽贸的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四川浩物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五月二十四日